证券代码：600684　　证券简称：珠江股份　　编号：2026-054

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，并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在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62 号颐德中心 20 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由李超佐董事长主持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未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同意对外报出。

此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与广州市盛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〈以物抵债协议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同意公司与广州市盛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《以物抵债协议书》。本次以物抵债有利于盘活公司存量债权、优化资产结构，预计将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正面影响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同意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本期审计费用为¥750,000.00 元（大写人民币柒拾伍万元整），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¥500,000.00 元（大写人民币伍拾万元整）；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¥250,000.00 元（大写人民币贰拾伍万元整）。

此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，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李超佐、伍松涛、李勇回避表决。

同意公司调增 2026 年预计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合同金额 7,290.58 万元，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 1,729.56 万元。调增后公司 2026 年预计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合同金额为 37,913.79 万元，2026 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总额为 26,654.18 万元。

此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，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30 日